

盘龙区人民政府拓东街道办事处关于盘龙区明通河汇流区防洪排涝提升及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拓东段、鼓楼段）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购买服务公告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盘龙区明通河汇流区防洪排涝提升及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拓东段、鼓楼段）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2. 项目地点：盘龙区明通河汇流区防洪排涝提升及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拓东段、鼓楼段）所在地。

二、服务内容

1. 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全部服务完成为止。

2.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篇章和评估报告编制大纲（试行）的通知》（发改办投资〔2013〕428号）、《云南省拟征收土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实施方案》规定及国家及行业的有关规定，成果资料通过相关部门评审会并通过政府组织的评审，配合业主完成稳评报告的备案，具体工作内容以业主委托为准。

3. 服务范围：盘龙区明通河汇流区防洪排涝提升及雨污分流

改造工程(拓东段、鼓楼段)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进行风险调查,并形成风险评估报告。

4. 采购上限总价: ¥70000.00 元(大写: 人民币柒万元整)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合格有效的三证合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具备昆明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第三方机构备案登记证书;

3.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 供应商 2020 年至今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不得少于一项;

5. 完成此项工作服务承诺书;

6. 提供报价函。

四、资料投送

1. 提供纸质响应资料一式三份,所有资料均应加盖公章并统一装入档案袋予以密封;

2. 响应文件接收方式为: 现场投送;

3. 截止时间: 2023 年 4 月 30 日 17: 00 时(北京时间),逾期投送视为放弃。

4. 投送地点: 拓东街道办事处 204。

5. 联系电话: 0871-63170798

五、成交原则

本项目采用内控比选,即在满足购买服务文件规定的前提

下，采购人根据要求，对供应商的综合实力、同类业绩、服务承诺、报价等进行综合评审，确定最优者为中选人。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 曾煜然 联系电话： 0871-63170798

盘龙区人民政府拓东街道办事处

2023年4月24日

